

证券代码:002604 证券简称:*ST龙力 公告编号:2018-109

山东龙力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介绍
山东龙力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证券简称:“*ST龙力,证券代码:002604)于2018年8月21日、8月22日、8月23日连续3个交易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达14.22%,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异常波动的情形。
二、公司关注,核实情况说明
1、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2、2018年11月11日,公司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调查通知书》(编号:鲁证调查字[2018]1号)。因公司涉嫌存在信息披露违法违规行为,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的有关规定,中国证监会决定对公司进行立案调查。截至目前,公司尚处于被证监会立案调查阶段。
3、2018年6月8日收到山东省德州市中级人民法院送达的《通知书》、《通知书》称,禹城市惠通建筑工程有限公司以公司不能清偿到期债务,且资产不足以清偿全部债务为由提出对公司的重整申请。详情请见公司于2018年5月8日披露的《关于被债权人申请重整的提示公告》(公告编号:2018-062)。该申请能否被法院受理,公司是否进入重整程序尚具有重大不确定性。
4、公司于2018年8月23日披露了2018年半年度报告,详情请见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相关公告。
5、经核查,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于本公司的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

项,也不存在处于筹划阶段的重大事项。
6、经核查,股票异常波动期间本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未买卖公司股票。
三、关于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信息的说明
本公司董事会确认,除前述“二、公司关注,核实情况说明”所涉及的信息事项外,本公司目前没有任何应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等相关规定应予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本公司有根据深交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价格和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四、风险提示
1、经公司自查,不存在违反信息披露公开披露的情形。
2、《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为公司的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特此公告。

山东龙力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八年八月二十三日

股票代码:002087 股票简称:新野纺织 公告编号:2018-035号

河南新野纺织股份有限公司 2018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本次股东大会未出现涉及议案的情形;
2、本次股东大会没有涉及变更以及修改股东大会已通过的决议的情形。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1、河南新野纺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18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于2018年8月8日发出通知(详见2018年8月8日的《中国证券报》和指定信息披露网站http://www.cninfo.com.cn)。现场会议于2018年8月23日下午14:30在公司三楼会议室如期召开。
本次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18年8月22日—2018年9月23日,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的时间为2018年8月23日上午9:30—11:30和下午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的时间为2018年8月22日下午15:00至2018年8月23日下午15:00。
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会召集,董事长魏学柱先生主持,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2、出席公司2018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授权代表共21人,代表有表决权股份260,974,962股,占公司总股本816,794,336股的30.7268%。其中:参加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授权代表共12名,其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为249,706,423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30.5714%。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及股东授权代表共9名,其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为11,269,539股,占上市公司总股本的0.1564%。

3、公司董事、监事、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及见证律师出席或列席了本次会议。
二、经审议事项,不存在:
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表决相结合的方式,会议议案表决情况如下:

1、通过了《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表决结果为:同意249,773,396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的99.5212%,反对1,165,265股;弃权36,300股,决议通过。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同意26,813,204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投资者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6.7110%;反对1,165,266股;弃权36,300股。
三、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书
本次股东大会由上海市锦天城(北京)律师事务所金高峰、安工鑫两位律师全程见证并出具了《法律意见书》。法律意见书认为: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股东大会的出席会议人员资格和召集人资格合法、有效;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
1、河南新野纺织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2、上海市锦天城(北京)律师事务所出具的关于河南新野纺织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河南新野纺织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年8月23日

证券代码:002749 证券简称:国光股份 公告编号:2018-056号

四川国光农化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设立子公司完成工商登记的公告

【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企业设立情况
四川国光农化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投资设立子公司的议案》,并于2018年6月27日披露了《关于公司投资设立子公司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48号)。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日前,四川润科科技有限公司已完成了设立登记,并取得了简阳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和质量技术监督局颁发的《营业执照》,具体登记信息如下:
名称:四川润科科技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510185MA68HDG804
类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住所:成都市简阳市平泉镇堤坝街177号
法定代表人:颜昌绪

注册资本:壹亿元人民币
成立日期:2018年8月17日
营业期限:2018年8月17日至长期
经营范围:农化产品应用技术研究,农业、园林、林业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技术推广;生产、销售:植物生长调节剂、园林绿化养护品、农药(不含危化品)、防腐保鲜剂、肥料、化工产品、日化产品、塑料制品、机械装备;包装装潢印刷;会议服务;货物进出口业务(国家限制经营禁止进出口的商品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二、备查文件
1、四川润科科技有限公司《营业执照》
特此公告。

四川国光农化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年8月24日

证券代码:600587 证券简称:新华医疗 编号:临2018-038

山东新华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国有股东国有股权无偿划转完成过户的公告

【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有连带责任。】
山东新华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新华医疗”)于2018年5月5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关于国有股东国有股权无偿划转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临2018-013)。现将相关事项的进展情况披露如下:
公司于2018年8月23日收到淄博市城市资产运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淄博城运”)转来的《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过户登记确认书》,确认淄博城运与淄博市财政局关于新华医疗国有股权划转过户手续已办理完毕。本次划转完成后,淄博市财政局不再持有公司股份,淄博城运持有公司股份575,140.8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42%。
本次国有股权无偿划转未导致公司的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更,淄博矿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为公司的大股东,控股股东为山东能源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实际控制人为山东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特此公告。

证券代码:002260 证券名称:*ST德奥 公告编号:2018-096

德奥通用航空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子公司收到执行裁定书的公告

【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近日,德奥通用航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德奥通航”或“公司”)收到子公司德奥直升机有限公司发出的由江苏省南通经济技术开发区人民法院出具的执行裁定书(2018)苏0691执186号),具体内容如下:
一、当事人
1、申请执行人:周爱龙,男,1981年5月21日生,汉族,住如皋市龙头镇老户村。
2、被执行人:德奥直升机有限公司,住所地南通市苏通科技产业园清枫路1号导航创业园D1幢-1楼A。
二、裁定情况
本院依据已经发生法律效力南通市劳动人事争议仲裁委员会通劳人仲案字【2018】第171号仲裁调解书(调解书涉及金额总计24,796.9万元人民币),于2018年6月30日向被执行人德奥直升机有限公司发出执行通知书,责令被执行人按期履行上述调解书确定的义务,但被执行人德奥直升机有限公司至今未履行,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第二百四十二条,裁定如下:强制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的司法解释第四百八十七条的规定,裁定如下:
查封被执行人有限公司名下苏通新区海维路北、黄山路南,苏十五河东侧及苏通新区海维路北、黄山路南,苏十五西路北侧土地使用权,查封期限为三年,自2018年8月1日至2021年7月31日。
三、简要说明是否有其他尚未披露的诉讼仲裁事项
截至本公告出具日,本公司无其他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诉讼、仲裁。
四、本次事项对公司经营的影响

山东新华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收到《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申请终止审查通知书》的公告

【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山东新华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8年7月18日召开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并撤回相关申请材料的议案》,同意公司终止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并撤回相关申请材料。具体内容详见2018年7月19日公司披露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终止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并撤回相关申请材料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18-032)。随后,公司向同保荐机构中天国富证券有限公司向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报送了《关于撤回山东新华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申请文件的请示》(新嘉股证[2018]70号)和《关于撤回山东新华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申请文件的请示》(中富证字[2018]183号)。
公司于2018年8月23日收到中国证监会出具的《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申请终止审查通知书》(2018)340号)。根据《行政许可法》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行政许可实施程序规定》第二十一条的规定,中国证监会决定终止对公司行政许可申请的审查。
特此公告。

山东新华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年8月24日

证券代码:002867 证券简称:周大生 公告编号:2018-062

周大生珠宝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减持计划实施的进展公告

【持有5%以上的股东减持计划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周大生珠宝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周大生”于2018年5月4日披露了《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减持计划的预披露公告》(公告编号:2018-041),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北极光投资有限公司(Auroa Investment Limited,以下简称“北极光投资”)自减持计划公告之日起未来6个月内以集中竞价或大宗交易方式减持股份合计不超过29,122,770股,合计不超过公司总股本比例6%。其中拟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减持的股份自减持计划公告日15个交易日之后的96个工作日内进行;拟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减持的股份自减持计划公告之日起3个交易日之后的6个月内进行。
截至2018年8月23日,北极光投资减持计划的时间已过,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证监会2017年9号)、《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以及北极光投资出具的《关于减持周大生珠宝股份有限公司股份实施减持的告知函》,现将北极光投资减持公司股份计划的实施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一、股东减持情况
1、股份减持的基本情况

上述地块是拟作为公司于2015年10月启动的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使用的(截至2018年6月30日,上述土地账面净值3,173.3万元人民币),由于非公开发行股票项目的终止,上述地块闲置至今。目前,公司正与申请执行人进行沟通,上述执行裁定书事项对公司本期和后续经营业绩没有影响,若上述土地被处置,如有剩余资金可作公司生产经营及补充流动资金使用。公司将根据案件进展情况及时予以披露,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公司后续公告。
五、重大风险提示
1、目前,公司已经开展对通用航空业务相关资产和人员清盘处置工作,随着清查处置工作的推进,公司不排除上述类似事项的发生,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2、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小家电业务生产经营正常,但受公司债务逾期事项影响公司融资能力下降,资金紧张。如公司债务逾期状况无法得到妥善解决,公司将银行账户及厂房及其他资产可能面临相关债权人冻结、查封,从而对公司小家电业务的生产经营产生重大不利影响,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3、因公司2017年度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的净资产为负值,公司于2018年6月2日起被交易所实施退市风险警示措施。如未来公司未能改善经营业绩,将会被交易所实施暂停上市甚至退市措施。
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是《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公司所有信息均以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敬请投资者关注相关公告,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特此公告。

德奥通用航空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八年八月二十三日

证券代码:002092 证券简称:中泰化学 公告编号:2018-109

新疆中泰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股东部分股份解除质押的公告

【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新疆中泰化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8年8月22日收到公司股东浙江富丽达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浙江富丽达”)出具的《证券质押登记证明》(部分解除质押登记),获悉浙江富丽达将其持有公司的部分股份办理解除质押手续,具体情况如下:
一、股东股份解除质押的基本情况

股东姓名	是否为第一大债权人及质押权人	解除质押股数(股)	质押开始日	质押到期日	质权人	本次解除质押股份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浙江富丽达股份有限公司	否	1,210,179	2016-10-21	2018-08-20	华融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0.08%

二、对公司经营业绩受到影响的风险分析
上述股票已于2018年8月20日解除了质押,并已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了解除质押登记手续。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浙江富丽达持有公司141,033,376股股份,占公司股份总数的65.79%,其中处于质押状态139,823,196股,占浙江富丽达持有公司股份的99.14%,占公司股份总数的65.11%。
特此公告。

新疆中泰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八年八月二十四日

证券代码:002298 证券简称:中电兴发 编号:2018-067

安徽中电兴发与鑫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持续督导保荐代表人的公告

【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安徽中电兴发与鑫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收到《开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安徽中电兴发与鑫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持续督导保荐代表人的函》。
因公司原持续督导保荐代表人叶秋祥和陈功拟变更执业机构为开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开源证券”),开源证券于2018年1月12日与公司签订了《安徽中电兴发与鑫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与开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之持续督导协议》,由开源证券担任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持续督导保荐机构,持续督导期限至公司募集资金全部使用完毕止。为保证持续督导工作的顺利开展,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等有关法律法规规定,开源证券指派陈功、沈坚为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持续督导的保荐代表人,叶秋祥和陈功执业机构已变更为开源证券,为保证持续督导工作的顺利开展,提高工作效率,开源证券指派叶秋祥和陈功接替陈原、沈坚,担任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持续督导的保荐代表人。
特此公告。

安徽中电兴发与鑫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八年八月二十三日

证券代码:603996 证券简称:中新科技 公告编号:临2018-042

中新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实际控制人部分股份补充质押的公告

【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2018年8月23日,中新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接到共同实际控制人之一陈德松先生关于所持公司部分股份进行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补充质押的通知,具体情况如下:
一、股份补充质押的具体情况
陈德松先生将其持有的公司有限售条件流通股1,50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50%),占其所持有股份的69.93%)质押给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用于办理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业务,作为于2016年11月28日办理的13,100,000股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详见2016年11月29日公告临2016-0411)的补充质押,质押初始交易日为2018年8月22日,购回交易日为2019年11月26日,相关质押登记手续已办理完毕。
陈德松先生共持有公司股份21,656,25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7.22%。本次质押后,陈德松先生累计质押股份数量为17,650,000股,占其所持有公司股份的81.50%,占公司总股本

的5.88%。
二、实际控制人质押情况
1、股份质押目的:本次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为陈德松先生对2016年11月28日办理的13,100,000股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的补充质押,不涉及新增融资安排。
2、资金偿还能力及交叉安排:陈德松先生资信状况良好,具备资金偿还能力,质押风险在可控范围之内。
3、可能引发的风险及应对措施:本次质押不会导致出现导致公司实际控制权发生变更的实质性风险,后续如出现平仓风险,陈德松先生将采取补充质押、提前还款等措施应对,上述质押事项如若出现其他重大变动情况,公司将按照有关规定及时披露相关情况。
特此公告。

中新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八年八月二十四日

证券代码:002866 证券简称:传艺科技 公告编号:2018-077

江苏传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完成注册资本变更工商登记的公告

【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江苏传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8年4月23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2017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等相关议案,并于2018年5月16日召开了2017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上述议案并已实施完毕。
公司于现已完成了变更事宜,于近日取得了扬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换发的《营业执照》,公司注册资本由14,362.67万元变更为24,416.539万元,其他内容不变,变更登记后的公司基本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江苏传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2100068339965L
企业类型:股份有限公司(上市)
住所:江苏省高邮市溁波路33号

法定代表人:邹伟民
注册资本:24,416.539万元整
成立日期:2007年11月06日
营业期限:2007年11月06日至长期
经营范围:计算机应用软件研发,印刷柔性线路板、导电按钮生产、销售,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国家限定企业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备查文件:营业执照。
特此公告。

江苏传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年8月23日

证券代码:002466 证券简称:天齐锂业 公告编号:2018-090

天齐锂业股份有限公司 重大资产购买进展公告

【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重大资产购买进展情况
2016年5月20日,天齐锂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重大资产购买方案的议案》等议案,公司拟购买Nutrien Ltd. 100%股权的Sociedad Química y Minera de Chile S.A.公司已发行的A类股62,556,668股,总交易价款约为40.66亿美元(以下简称“本次交易”),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18年5月31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重大资产购买报告书(草案)》及其摘要等相关公告文件;公司于2018年6月20日发布了《重大资产购买报告书(草案)》及其摘要(修订稿)及相关公告。截至本公告日,本次交易尚未实施完毕,各项工作正在推进过程中,根据《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之规定,现将本次重大资产购买事项的进展情况披露如下:
根据公司与Nutrien Ltd.共同签署的《AGREEMENT》(《协议》)的约定,截止目前,除本次交易于2018年6月22日经公司2018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外,本次交易已取得的政府审批批复如下:
(1)中国国家发改委和改革委员会就本次交易出具了《境外投资项目备案通知书》(发改办外资备[2018]366号);
(2)四川省商务厅就本次交易出具了《企业境外投资证书》(境外投资证第N5100201800077号);
(3)已获得印度和中国反垄断审查机构Potash与Agrum合作事项出具的反垄断审查通过意见项下有关公司可作为被剥离股权适宜交易的认可;
(4)完成中国的经营者集中审查部门就本次交易申报的审查,取得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总局反垄断局出具的《经营者集中反垄断审查不予禁止决定书》(反垄断审查函【2018】第16号)。
二、风险提示
(一)不能及时取得相关政府部门许可和备案的风险
SOM是一家同时在智利和美国多个证券交易所上市的公司,交易对方Nutrien公司是一家在美国和加拿大同时上市的公司,本次交易涉及中国、美国、加拿大、智利等多个国家的政策与法律法规等。
本次收购关联交易尚需取得外部部门等有关权力机构的许可或备案,能否取得相关部门的许可和备案尚具有不确定性。
(二)交易筹资及金额较大,公司的资金来源包括银行贷款、自有资金以及其他自筹资金。虽然公司已取得银行等金融机构出具的承诺函,公司本次交易的融资及担保方案已获公司2018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但是由于本次交易涉及金额较大,若贷款金融机构未及时,足额为公司提供信贷支持,则本次交易存在因交易支付款项不能及时、足额到位的资金筹措风险,从而可能导致本次交易失败。
(三)公司经营业绩受到影响的风险分析

公司本次购买的资金来源主要为债务融资和自有资金,资金量大,购买后公司的负债和财务费用短期内将显著增加。在与本次交易相关的债务融资及并购贷款存续期间,公司的资产减值准备和财务费用将有所上升,若公司未能通过合理的股权回购等措施优化财务结构,将对公司的经营业绩产生重大影响。
(四)交易易取消、取消或终止并支付手续费的相关风险
本次交易的目标公司的资产分布于智利等国家,存在因收购资产出现无法预见变化的,而使交易易取消、终止或被取消的风险;存在因交易双方对交易方案进行重大调整,而可能面临重新召开上市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审议交易方案的风险。
尽管公司已经按照相关法规采取了保密措施,但在本次购买过程中,仍存在因公司股价异常波动或异常交易可能涉嫌内幕交易而使本次资产购买被暂停、终止或被取消的可能。若本次交易被取消或终止,交易各方需按照协议约定厘清各方责任并支付分手费,存在交易易被取消或终止并支付分手费的风险。
(五)交易风险
本次交易将在相关交割条件均达成或被豁免的前提下,在智利圣地亚哥证券交易所进行场内交易,以圣地亚哥证券交易所双边结算规则完成交割,存在不能成功交割的风险。
(六)标的公司估值风险
本次交易价格系参考市场价值,经过双方谈判及协商结果确定,不以资产评估结果作为定价依据。公司聘请了具有证券从业资格的开元评估对标的公司进行了估值,本次估算以持续经营为前提,综合考虑各种影响因素,采用收益法和市场比较法对估值对象进行估值,估值值的主要为公司股东就本次交易提供决策参考。
虽然估值机构估值过程履行了勤勉尽责的审慎,但仍存在因未来实际情况与估值假设不一致,未来盈利达不到估值时的预测水平,致使标的公司的估值与实际不符的情况。
(七)本次交易未做业绩承诺的风险
本次交易主要是基于公司长远发展的战略需要而进行,有助于巩固公司在国际锂行业中的地位,进一步提升公司综合竞争力。本次交易为交易双方在公平自愿报价的基础上经过充分协商确定,交易对方未做业绩承诺安排和补偿未违背《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相关条款的规定。重组完成后,上市公司将根据相关会计政策在每年年报中对相关资产进行减值测试,不排除由于受到宏观环境、市场环境的变化等因素影响导致本次交易的公司未来盈利能力不及预期的可能,由于本次交易没有业绩承诺安排和补偿安排,在出现标的公司经营业绩不及预期时,本次交易对方没有相应补偿安排,提请投资者注意相关风险。

虽然公司已取得银行等金融机构出具的承诺函,公司本次交易的融资及担保方案已获公司2018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但是由于本次交易涉及金额较大,若贷款金融机构未及时,足额为公司提供信贷支持,则本次交易存在因交易支付款项不能及时、足额到位的资金筹措风险,从而可能导致本次交易失败。
(三)公司经营业绩受到影响的风险分析
上述事项,公司将与各理财机构保持密切联系,并及时跟踪理财产品的运作情况,加强风险控制和监督,严格控制资金的安全。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和审计部门对公司使用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额度事宜进行了进行日常监督和检查。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亦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中介机构进行审计。
五、公司使用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购买尚未到期理财产品情况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使用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的尚未到期保本型理财产品金额合计为227,000万元,汇总如下:
序号 委托方 受托方 产品类型 产品名称 投资期限 期限(天) 投资起始日 年化收益率 投资金额(万元)

1	公司	银行	有固定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理财产品(PDIA180603)	2018/01/9	113	2018/10/10	预计 5.30%	6000
2	公司	银行	有固定	中国民生银行理财产品(特利理财180803)	2018/7/5	64	2018/9/5	预计 5.10%	6000
3	公司	银行	有固定	中国民生银行理财产品(特利理财180803)	2018/8/08	93	2018/11/01	预计 4.80%	6200
4	公司	银行	有固定	中国民生银行理财产品(特利理财180803)	2018/8/13	107	2018/11/28	预计 4.86%	5000
5	公司	银行	有固定	中国民生银行理财产品(特利理财180803)	2018/9/22	120	2018/12/20	预计 4.80%	5000

六、备查文件
1、《厦门国际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结构性存款产品协议书》(产品代码:JXJCKA201800838)
特此公告。

天齐锂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八年八月二十四日

证券代码:603345 证券简称:安井食品 公告编号:临2018-084

转债代码:113513 转债简称:安井转债

福建安井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公告

【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理财金额:暂时闲置自有资金5,000万元人民币
●理财期限:不超过12个月
福建安井食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8年7月24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2018年度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及闲置自有资金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额度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公司正常运营的情况下,拟使用不超过3.44亿元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及4亿元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保本型理财产品,使用期限为12个月,在上述使用期限及额度范围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保荐机构已分别对此发表了同意的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上刊登的相关公告。
一、前期使用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情况
自前述2018年7月24日董事会后至本公告披露前,公司使用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购买了厦门国际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分行(以下简称“厦门国际银行”)的相关理财产品,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委托方 受托方 产品类型 产品名称 投资期限 期限(天) 投资起始日 年化收益率 投资金额(万元)

1	公司	银行	有固定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理财产品(特利理财180803)	2018/01/9	113	2018/10/10	预计 4.69%	6000
2	公司	银行	有固定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理财产品(特利理财180803)	2018/01/9	113	2018/10/10	预计 4.69%	6000

公司与厦门国际银行、民生银行均无关联关系。
二、本次使用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情况
公司于2018年8月22日使用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购买了厦门国际银行的相关理财产品,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委托方 受托方 产品类型 产品名称 投资期限 期限(天) 投资起始日 年化收益率 投资金额(万元)

1	公司	银行	有固定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理财产品(特利理财180803)	2018/01/9	113	2018/10/10	预计 4.69%	6000
---	----	----	-----	------------------------------	-----------	-----	------------	----------	------

三、对公司的影响

福建安井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年8月24日